

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ᠤᠯᠠᠭᠤᠰᠤ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五政办字〔2022〕15号

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办事处、县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内政办发〔2022〕28号）和《巴彦淖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巴彦淖尔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巴政办字〔2022〕71号）文件精神，经县政府研究决定，现将《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29日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做好全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让政府决策更加透明规范。

一、规范发布政策措施，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继续做好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集中公开，建立我县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库。依托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和目录，并根据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的制定、修改、废止情况，及时更新清理规范性文件库。进一步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分类展示，持续调整优化主题划分，提升规范性文件公开质量。政府及各部门制发主动公开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后，在《五原县人民政府公报》上及时发布。

（二）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运用。制定政策库多维度标签体系，通过企业库基础数据和政务服务用户行为分析，实现涉企政策精准推送。提升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大数据分析能力，以政策文件库和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为依托，推动建设政策文件智能问答数据库。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根据国家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和本地实际，明确应承接的事项，并全面梳理依法依规自行设立的事项，修订完善本单位、本部门

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更好满足企业群众办事需求。

（三）优化政策咨询综合服务。持续做好重大政策发布解读回应工作，全面推广“政策专员”工作机制和政策例行吹风会等形式，切实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和政策解读工作的连续性。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电话、政务服务场所为依托，加强政策咨询“窗口”建设，针对生育、教育、就业、创业、养老、医疗、纳税、疫情防控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提供方便快捷的政策咨询服务。加快建设统一的智能化政策问答平台，实现数据互联共享和同步更新。

二、强化重点领域公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四）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继续做好我县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常规报送和在中国政府网“各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专栏上的更新工作。加强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协调衔接，形成多方协同的工作合力。进一步规范流调信息发布和管理，保护好个人隐私，避免对相关人员的正常生活产生不当影响。

（五）加强就业创业信息公开。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做好政策宣讲和推送工作，提升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社保政策的发布解读质量，加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信息公开力度，畅通维权和咨询投诉渠道。深化“创业内蒙古”行动，及时发布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推广智慧就业服务平台，让更多的人能够

知悉并获取相关就业培训等信息。做好失业保险基金使用情况动态公开。

（六）深化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公开。持续做好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信息公开。围绕扎实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等方面工作，及时发布权威信息。聚焦山水林田湖草沙环境问题及重点领域综合治理等工作，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作用，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做好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信访举报案件办理情况的公开工作。

（七）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严格执行《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规定》等已出台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深入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政府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主管部门职责，加强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提升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水平和能力。重点围绕具有市场支配地位、公共属性较强、直接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公共企事业单位，或者与服务对象之间信息不对称问题突出、需要重点加强监管的公共企事业单位，强化制度落实和社会监督，更好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三、紧盯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八）营造公平开放的市场环境。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

成内容保障，推进惠民利企政策措施精准推送、分类公开，鼓励政策起草部门公开相关统计数据和政策落实情况。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意见建议征集和反馈工作，促进以更优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工作。做好市场监管规则标准和执法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并动态更新，依法做好执法信息公开。强化公共信用信息、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执法监管行为，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九）推动企业降本增效。加强减税降费信息公开，让纳税人缴费人及时全面准确了解政策，以减税降费信息公开到位，推动减税降费政策执行到位。加强对内对外业务培训，通过“12366”纳税服务热线、移动客户端、政务服务场所等多种渠道宣传优惠政策，确保政策措施应知尽知、优惠政策应享尽享。推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开，依法依规开展联合惩戒，引导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

（十）助力扩大有效投资。围绕规划重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做好扩大有效投资相关规划、政策及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聚焦推进项目建设、促进工业技改、先进制造业、新兴产业和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加大工作成效的对外发布解读力度。以“常态化走出去、精准化引进来”为重点，切实提升招商引资政策的公开质量。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对重大建设项目的关切，以发布解读的“透”，引导市场预期的“稳”，助力扩大有效投资。

（十一）促进消费扩容升级。切实做好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相关服务业支持政策和促进消费政策措施的公开工作。在推动假日消费、街区市场、门店商铺、夜间经济等方面，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的引导指引作用。相关部门要立足扩大旅游消费、绿色农畜产品消费，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鼓励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等方面，提供高效便捷的政策咨询服务，加大打击侵权假冒信息发布力度，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四、夯实基层基础，发挥平台作用

（十二）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根据新印发的有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继续更新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汇总当年面向农村牧区的各类惠民惠农惠牧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年底前以嘎查村为单位通过嘎查村务公开栏公开，公示期满后在嘎查村委会建档留存，以便群众查询。坚持需求导向，加强改进基层政府信息公开窗口建设，更好适应基层群众需求，提升电话解答、现场解答政策的水平。

（十三）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建设。在推广试用的基础上，严格落实好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编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政策解读工作规范》《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规范》《政务公开绩效考核规范》等 8 项地方标准，提升地方标准在我县的应用水平。做好政务公开地方标准落实情况“回头看”工作，逐项核查落实情况

况，确保工作实效。

（十四）提升依申请公开规范化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扩大自治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在我县的使用范围，提升我县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一网通办”能力。

（十五）加强对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的建设管理。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我县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加强政府网站内容管理，强化流程控制，提升专题专栏建设水平。要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运行、健康有序发展，明确政务新媒体功能定位，不断优化发布解读、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等功能，加强专题专栏建设，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便捷实用的移动服务。严格落实内容发布审核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政务新媒体原则上只转载党委和政府网站以及有关主管部门确定的稿源单位发布的信息。

五、强化指导监督，形成工作合力

（十六）强化组织领导。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责任，健全机制，强化内部管理和内部衔接，确保各项工作的连续性。涉及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和上级部门已印发相关企业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相关工作的指导监督，落实主管部门责任，确保工作推进到位。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切实发挥作用，加强监督调度，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十七) 强化队伍建设。把加强政务公开专业队伍建设作为全面深化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抓手，结合工作实际，通过集中培训、以会代训、跟班学习等方式，提升现有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建立政务公开典型经验做法及问题不足通报机制，对创新性开展工作的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对未落实国家、自治区政务公开方面政策要求的，或落实不力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

(十八) 强化监督保障。将各单位编制公开的政府信息，工作年度报告作为加强监督保障的重要抓手，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做到相关情况和数据应报尽报，全面准确。对不按时发布、发布内容不准确不全面或者发布内容雷同、敷衍塞责并造成不良后果的，严肃追究有关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责任。

(十九) 强化工作落实。各部门要对照本工作要点，结合本部门职责职能，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并梳理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台账，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对未完成任务的进行整改。同时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五原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29 日印发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一、规范发布政策措施，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 继续做好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文件的集中公开。	司法局牵头，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2			司法局及各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0月底前	
3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0月底前	
4			政府办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5		(二) 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运用。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2月底前	
6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2月底前	
7			政务服务局牵头，政府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1月底前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8	一、规范发布政策措施，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持续做好重大政策发布解读回应工作，全面推广“政策专员”工作机制和政策例行吹风会等形式，切实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和政策解读工作的连续性。	政务服务中心、民政、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等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2月底前	
9		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电话、政务服务场所为依托，加强政策咨询“窗口”建设，针对生育、上学、就业、创业、养老、医疗、纳税、疫情防控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提供方便快捷的政策咨询服务。	政务服务中心、民政、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等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8月底前	
10		加快建设统一的智能化政策问答平台，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和同步更新。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0月底前	
11	二、强化重点领域公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继续做好我县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常规报送和在中国政府网“各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专栏上的公开更新工作。	疫情防控指挥部、卫健委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12		加强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协调衔接，形成多方协同的工作合力。进一步规范流调信息发布和管理，保护好个人隐私，避免对相关人员的正常生活产生不良影响。			
13		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做好政策宣讲和推送工作，提升灵活就业劳动者劳动用工和社保政策的发布解读质量，加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信息公开力度，畅通维权和咨询投诉渠道。			
14	(五) 加强就业创业信息公开。	深化“创业内蒙古”行动，及时发布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推广智慧就业服务平台，让更多的人能够知悉并获取相关就业培训等信息。	教育、退役军人事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15		做好失业保险基金使用情况动态公开。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6	(六) 深化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公开。	持续做好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信息公开。	生态环境及其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17		围绕扎实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等方面工作，及时发布权威信息。	发展改革、生态环境及其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18		聚焦全市山水林田湖草沙环境问题及重点领域综合治理等工作，发挥以公开促进规范促服务作用，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林草及其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19		做好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的公开工作。		全年持续推进	
20	(七) 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贯彻落实《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规定》等已出台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深入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21		政府有关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主管部门职责，加强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提升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水平 and 能力。重点围绕具有市场支配地位、公共属性较强、直接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公共企事业单位，或者与服务对象之间信息不对称问题突出、需要重点加强监管的公共企事业单位，强化制度落实和社会监督，更好维护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教育、医疗、交通、供水供电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9月底前	
22	三、紧盯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八) 营造公平开放的市场环境。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23	(八) 营造公平开放的市场环境。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意见建议征集和反馈工作，促进以更优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工作。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24		做好市场监管规则标准和执法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并根据调整情况动态更新，依法做好执法信息公开。	发展改革、市场监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25		强化公共信用信息、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执法监管行为，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发展改革、市场监管等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26		加强减税降费信息公开，帮助基层执行机构和纳税人缴费人及时了解政策，以减税降费信息公开的到位，推动减税降费政策执行的到位。	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税务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27	(九) 推动企业降本增效。	加强对内对外业务培训，通过 12366 纳税服务热线、移动客户端、政务服务场所等多种渠道宣传优惠政策，确保政策措施应知尽知、优惠政策应享尽享。			
28	(十) 助力扩大有效投资。	推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开，依法依规开展联合惩戒，引导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	税务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29		围绕规划重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信息公开。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30		聚焦推进项目建设、促进工业技改、先进制造、新兴产业和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提高工作成效的对外发布解读力度。以“常态化走出去、精准化引进来”为重点，切实提升招商引资政策的公开质量。		全年持续推进	
31		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对重大建设项目的关切，以发布解读的“透”，引导市场预期预期的“稳”，助力扩大有效投资。		全年持续推进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2	三、紧盯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十一）促进消费扩容升级。	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商务、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等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33				全年持续推进	
34				全年持续推进	
35	四、夯实基层基础，发挥平台作用	（十二）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交通局、广电局、统计局、文旅局、新闻出版局等相关单位负责落实	2022年10月底前	
36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2月底前	
37			政府及组成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38	（十三）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	在推广试用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编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规范》《政策解读工作规范》《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规范》《政务公开绩效考核规范》等8项地方标准，提升地方标准在我县的应用水平。	政务服务局牵头，指导、推动、监督各部门开展工作	全年持续推进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9	(十三) 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建设。	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地方标准落实情况“回头看”工作，逐项核查落实情况，确保工作实效。	政务服务中心牵头，指导、推动、监督各部门开展工作	2022年12月底前	
40		(十四) 提升依申请公开规范化信息化水平。		2022年12月底前	
41	四、夯实基层基础，发挥平台作用	(十五) 发挥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作用。	政务服务中心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42		加强政府网站内容管理，强化流程控制，提升专题专栏建设水平。		全年持续推进	
43	(十六) 加强政务新媒体的建设管理。	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政府网站安全平稳运行。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44		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我县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运行、健康有序发展。		全年持续推进	
45		明确政务新媒体功能定位，不断优化发布解读、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等功能，加强专题专栏建设，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方便实用的移动服务。		全年持续推进	
		各单位严格落实内容发布审核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政务新媒体原则上只转载党委和政府网站以及有关主管部门确定的稿源单位发布的信息。	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台账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46	五、强化指导监督，形成工作合力	(十七) 强化组织领导。	政务服务中心牵头，各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47		涉及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和上级部门已印发相关企业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相关工作的指导监督，落实主管部门责任，确保工作推进到位。	教育、医疗、交通、供水供电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48		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切实发挥作用，加强监督调度，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政务服务中心负责落实	全年持续推进	
49		将加强政务公开专业队伍建设作为全面深化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抓手，结合工作实际，通过集中培训、以会代训、跟班学习等方式，提升现有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	政务服务中心牵头，政府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2022年11月底前	
50	五、强化指导监督，形成工作合力	建立政务公开典型经验做法及问题不足通报机制，对创新性开展工作的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对未落实国家、自治区政务公开方面政策要求的，或落实不力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		2022年12月底前	
51		将各单位编制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作为加强监督保障的重要抓手，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做到相关情况和数据应报尽报，全面准确。		2022年12月底前	
52		对不按时发布、发布内容不准确不全面或者发布内容雷同、敷衍塞责并造成不良后果的，严肃追究有关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责任。	政务服务中心牵头指导、推动、监督各部门开展工作	2022年12月底前	
53		各部门要对照《五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结合本部门职责职能，出台本部门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认真梳理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台账。		2022年5月底前	
54	(二十) 强化工作落实。	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对未完成任务的进行整改。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政务服务中心牵头指导、推动、监督各部门开展工作	2022年6月底前	

